



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

项目名称： 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

采购单位： 紫阳县水利局

编制单位： 紫阳县水利局

编制时间： 2026年1月4日

版 次： 2026年1月第1版

编制说明

一、政府采购货物、工程和服务项目采购需求调查和确定的书面记录可参考本模板编制。

二、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，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。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的，应当签订委托代理协议，并在委托代理协议中明确各方的职责分工和权利义务关系，采购单位需履行对采购需求管理的主体责任，并对采购需求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负责。

三、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1〕22号）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。

四、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，编制时应删除。

五、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，并调整相应序号。

一、需求清单

(一) 项目概况

紫阳县水资源丰富，但供水能力不足、水资源配置不均，水生态环境问题依然存在。为尽快解决这些突出问题，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，保障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协调发展。亟须编制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、适应新时期治水思路的规划，以指导紫阳县水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利用。2024年9月紫阳县水利局完成了《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《规划》明确了紫阳县2035年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，是今后一个时期保护、治理、开发利用水资源的重要依据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原环保部和水利部联合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利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环发〔2014〕43号）等相关要求，规划编制机关应当在规划编制过程中进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。按照上述相关规定，紫阳县水利局在规划编制过程中，同步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。

(二) 采购项目预（概）算是否已落实

是

(三) 采购项目预算

总预算：800000.00 元

(四) 采购标的汇总表

序号	标的名称	品目 分类编码	计量 单位	数量	预算
1	服务类		项	1	<u>800000.00 元</u>

(五) 技术商务要求

(1) 技术要求

紫阳县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服务。要求服务质量验收合格。

(2) 商务要求

合同签订时间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的七天内，地点紫阳县水利局会议室，付款进度和方式按合同执行。